

# 111 學年第二學期國立彰化女中好書導讀計畫

一. 依據:圖書館法第四條,推動圖書館利用教育。

二. 目的:

- (一)透過一起讀書計畫,讓學生養成主動閱讀自我精進的學習態度。
- (二)透過導讀,幫助學生學習溝通互動,與人分享知識的喜悅,與同儕一起成長。
- (三)啟發學生多元學習,協助學生建立學習歷程檔案。

三. 方式:

- (一)老師推薦書:教師推薦好書學生閱讀,並指導學生如何閱讀一本書。
- (二)利用第七節彈性活動時間,由教師擔任導讀人,對全校學生開放,並給予報名參加的同學公假一次。
- (三)以每學期每個月進行導讀一至二次,圖書館提供導讀場地、網路文宣、海報印製。

四. 主辦處室:圖書館

五. 經費來源:經費支出 2,000 元由課業輔導費支出。

概算表如下

項目	鐘點費(每節)	5 節	經費來源
經費	420 元	1,260 元	課業輔導費

六. 如安排擔任導讀的老師有課務,請教學組協助調課。

七. 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彰化女中好書導讀計畫」 地點:圖書館 3 樓 時間:15:00~15:50

日期	場次	導讀書名	時間	教師	領域	報名
112.3.08	第一場	待確認	第七節	蔡孟家	待確認	學校首頁及掃瞄 QR Code 報名
112.4.19	第二場	待確認	第七節	鄭昭慧	待確認	學校首頁及掃瞄 QR Code 報名
112.5.24	第三場	待確認	第七節	李昭容	不分學群	學校首頁及掃瞄 QR Code 報名